

韶关市第五中学饭堂、小卖部承包经营权项目更正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现对“韶关市第五中学饭堂、小卖部承包经营权项目”招标文件进行更正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招标文件：

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

11.4.3 低于成本价，恶意竞争：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它投标人平均报价的，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（自收到通知后1小时内）向评标委员会出具详细的成本计算清单，清单须按每一类设备所包含的设备原价（厂家盖章确认）、人员工资、运输、仓管、售后服务、合理利润、税金等内容列出明细，经本次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按投票表决（大于总人数的1/2的原则）方式，认定是否为低于成本价、恶意竞争，若没有提供成本计算清单或经认定低于成本价，恶意竞争，其投标报价则按无效投标处理。建议以上佐证提前准备。

11.4.5 计算价格评分：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，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，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

$$\text{价格评分} = (\text{基准价} \div \text{评标价}) \times \text{价格分权重}.$$

现修改为：

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

11.4.3 恶意竞争：投标人报价明显高于其它投标人平均报价的，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（自收到通知后1小时内）向评标委员会出具详细的成本计算清单，清单须按每一类设备所包含的设备原价（厂家盖章确认）、人员工资、运输、仓管、售后服务、合理利润、税金等内容列出明细，经本次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按投票表决（大于总人数的1/2的原则）方式，认定是否为恶意竞争，若没有提供成本计算清单或经认定恶意竞争，其投标报价则按无效投标处理。建议以上佐证提前准备。

11.4.5 计算价格评分：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，取最高价者作为基准价，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

$$\text{价格评分} = (\text{评标价} \div \text{基准价}) \times \text{价格分权重}.$$

凡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中与本更正公告不一致之处，以本更正公告为准，更正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具有约束力。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更正公告，并认真编制投标文件。

特此通知，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招标人：韶关市第五中学

招标代理机构：韶关市中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2年6月24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